

卑詩省學校法

靈活的指引

所有的校區有權按個別地區的需要而制定政策。關於接受跨區學生方面，教育局必須首先考慮：

- 居住在所屬學校收生範圍的學生;
- 在校就讀學生的兄弟姐妹; 以及
- 其他居住在本校區的學生。

如果學校和課程仍有空缺，該校區可能會接受校區以外的學生。



“The British Columbia School Act”

[Chinese - Traditional]

本系列資訊小冊子由溫哥華教育局
移民安頓服務計劃(SWIS)、ESL/ELL
教師與多元文化工作者(MCLW)合作編製



感謝加拿大聯邦政府及卑詩省政府
經費贊助

卑詩省 學校法



對孩子的教育
有什麼影響

卑詩省學校法

卑詩省學校體制的宗旨是什麼？

“卑詩省學校體制的宗旨是讓學生能夠發展個人潛能，並吸收知識，培養適當的技能和態度，成為建設健康、繁榮和可持續發展社會的有用之才。”

學校法 169 (3)



什麼是卑詩省學校法？

藉着學校法，卑詩省教育廳為教育局在必須履行的職責上提供指引。部份指引適用於所有校區，部份則容許教育局訂立自己的政策。這些政策必須符合學校法，但可以切合個別校區的情況。

具體的指引

所有校區必須確保：

- 為卑詩省居民提供免費公立學校教育(居民是指在卑詩省居住和納稅的家庭)
- 為 5 至 18 歲的兒童和青少年提供學校教育。

- 於 7 月 1 日後才滿 19 歲的學生可於同年 9 月份入學就讀，並至該學年完結為止。
- 5 至 16 歲的學生必須接受學校教育。
- 學生享有在所屬校區上學的權利。
- 學生享有申請往本省任何一所學校就讀的權利。



卑詩省的教育：培養學生社交、情感、知識、藝術、體能及社會責任感的全面發展。